

嚴格遵守党的 集体領導的原則

李成吾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嚴格遵守黨的集體領導的原則

李成音著

*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紹興路五四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第〇〇一號

上海新華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

開本 787×1032 耗 1/32 印張 1 1/4 字數 24,000

一九五六年四月第一版

一九五六年四月第一次重刷

印數 1—60,000

統一書號：3074·91

定 价：(5) 0.10 元

前　　言

上海人民出版社約我寫一篇關於党的集体領導原則的文章。由於自己的政治水平低，我開头不敢接受这个任务。后来經過我工作的部門的領導上的鼓勵，同時想到这也是一个學習的机会，才大胆地擔承下來。

我寫这篇东西的時候，主觀上曾想以工厂、企業党的基層組織的干部为主要的讀者对象。但寫完以后看看，覺得还是一般化，联系工厂、企業党的基層組織的特點不够。

本文寫完以后虽然修改过几遍，但限於水平和時間，仍然比較粗糙，缺點一定还很多，甚至可能有錯誤。因此，我衷心地希望讀者發覺本文的缺點和錯誤時能不吝指教，將你們的宝贵意見寄上海人民出版社轉給我，以便加以修正。

作　者　一九五六年二月

目 錄

一	从一个党的基层組織的領導談起.....	1
二	什么是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它的重大意義在哪里?....	3
三	必須同違反集体領導原則的各种 錯誤認識和錯誤行為作斗争.....	12
四	貫徹党的集体領導原則的思想關鍵.....	24
五	为彻底貫徹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而斗争.....	31

— 从一个党的基层组织的领导谈起

上海市有一个工厂，为了进一步在全厂开展劳动竞赛，召开了动员大会；会上宣布前一季度竞赛评比的结果，同时颁发奖品。原定参加大会的有全厂职工和一部分职工家属共约一千人，但那天实际到会的只有四百人左右。很多干部也没有来参加，特别是预定的授奖人即厂长和副厂长也都没有出席会议，以致只好临时找人代表授奖。原来要求通过大会教育群众，进一步掀起劳动竞赛的热潮，结果不但没有达到目的，反而起了消极的作用。

这个厂的生产改革工作计划也没有很好地执行。一部分党委委员认为生产改革工作计划中心不突出，各项措施订得不具体，还认为厂长不虚心考虑大家所提的意见。而厂长却说：“行政对生产改革的要求是明确的，决心是大的，就是党群工作不配合！”

这个厂的工作为什么没有做好呢？主要是由于许多重大的问题没有提到党委会上来进行讨论；有些问题虽然也在党委会上讨论了，但不深不透，草率结束；遇到争执，也没有反复研究以求得认识一致和行动一致。

就以那次动员大会的事情来说，该厂工会接到上级工会关于评选劳模等工作的指示后，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即向党

委書記作了彙報，並提出了在本廠如何貫徹的意見。黨委書記同意了工會主席的意見，但是却没有把这件意义重大的工作和評比條例等原則性的問題，提請黨委會認真討論和審查，即行下達到各車間貫徹執行了。其他多數黨委委員事前竟都不知道。根據上級指示，評比委員會應該由廠級黨、行政、工會、青年團負責同志各一人，和車間民主選舉五人共九人組成。但當工會去請廠長（黨委委員）參加時，廠長借口沒空，把這事推給副廠長（也是黨委委員），而副廠長却說：“我不了解這個事，廠里的事情是黃牛角，水牛角，各管各，我也沒空參加。”後來那次勞動競賽動員和給獎大會的失敗，正是黨委書記和工會主席包辦代替以及其他委員“各管各”的發展的必然結果。

生產改革工作計劃雖然是經過黨委會討論的，但討論得極不充分，意見並未取得一致，因此到實際執行時政治工作和經濟工作不能夠很好配合。

除上述問題外，黨委會平時批評與自我批評展不開，組織生活松懈，黨委委員之間思想不見面，互相不服氣，有時甚至發展為在黨委會外不顧場合地公開爭吵。

歸根到底，這個廠里存在着的主要問題是黨委會在貫徹集體領導方面有嚴重的缺陷。

二 什么是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 它的重大意義在哪里?

集体領導是中國共產黨的最高領導原則，也是世界各國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指導思想的工人階級政黨的最高領導原則。根據這個原則，黨的組織在決定一切重大的、有關廣大羣眾利益的問題的時候，都必須召集各該組織的全体領導成員，進行全面的深刻的研究和討論，集中大家的知識和經驗，並廣泛地吸收黨內外羣眾的知識和經驗，以便正確、全面地作出決定。換句話說，對於那些具有原則性政策性的重要問題，絕對不允許個人或少數人獨斷專行、包辦代替以及片面地草率地作出決定。

在我們黨內，有許多集体工作、集体領導的制度，保証着廣大的黨員羣眾能够積極地參加黨的重要決議的制定和貫徹執行。在這些制度中最重要的是党委制，即由黨員羣眾按照黨章規定通過黨代表大會或全體黨員大會選舉出來的黨的各級委員會，負責黨的經常的領導工作，一切重要的問題（當然不是無關緊要的小問題，或者已經會議討論決定只待執行的問題），均須交委員會討論，由到會委員充分發表意見，作出明確決定，然後分別執行。党委制是體現黨的集体領導原則的基本制度。

集体領導的原則是党的各級組織和各种工作部門在自己的領導活動中都要嚴格遵守的。但是往往有人以为它僅僅与党的高級領導機關有關係，而与党的下級機關、特別与党的基層組織似乎關係不大。这种認識当然是十分錯誤的。因为我们党的領導的集体性是和党的民主集中制的組織原則分不開的。在我們的党内生活中始終貫穿着民主集中的精神，一切活動都要遵循个人服从組織、少數服从多數、下級服从上級、全党服从中央的原則來進行。这是一个關涉到党所以能够成为工人階級先進的有組織的部隊的組織原則問題，因此是一个帶根本性質的問題；全党都必須維護和遵守这个原則，党的下級機關和基層組織当然不能例外。同時我們也不能認為党的下級機關和基層組織所担负的領導任务不大，因而就可以不遵守集体領導的原則。即以基層組織來講，它們是党在羣众中的战斗堡壘，担负着直接領導廣大羣众實現党的方針、政策和主張的任务；它們又是党的領導機關和人民羣众联系的桥梁和紐帶，責任是很重大的，只有充分發揮集体的智慧和力量，才能勝利完成自己的光荣任务。再从党的下級機關和基層組織的領導成員的具体情況來看，他們一般地入党較遲，所受的党的工作的鍛鍊和党的教育不是很多，在政治水平、領導經驗和党性修养等方面一般地也是不高和不够的，嚴格遵守集体領導的原則，充分运用集体的知識和經驗，就可以彌補這方面的不足。同時，也由於上述原因，党的下級機關和基層組織，在具体工作中違反集体領導原則的行为以及各种錯誤認識也比較多，有的並且是很嚴重的。正是从这些情況出發，我

們也需要在党的下級機關和基層組織中反覆強調集体領導的原則。在本文中作者所援引和批判的具体思想和事例，即大多是在党的基層組織和下級機關中經常遇到的。

那么，党的集体領導原則的重大意義究竟在哪里呢？我們為什麼必須嚴格遵守集体領導的原則呢？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可以从以下幾點來加以說明：

首先，集体領導是增強和鞏固党的團結的最重要的保證之一。

党的坚固團結是革命取得勝利的根本条件。列寧說過：“……無產階級之能够成为而且必然会成为不可戰勝的力量，就只是因为它由馬克思主義原則所造成的思想統一，有組織底物質統一把它鞏固起來，这个組織把千百万勞動者團結成為工人階級底大軍。”^①我們党的党章中也非常清楚地寫着：“中國共產党的力量，在於自己的堅強團結，意志統一，行動一致。”中國新民主主义革命就是依靠了以毛澤東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統一領導和全党的團結一致，團結全國人民，共同努力而取得勝利的。在当前社会主义革命階段，为了在極端複雜的階級鬥爭中徹底實現党在过渡時期的總路綫，在中國建成社会主义社会，更需要鞏固党在馬克思列寧主义基礎上的坚固團結。

增強和鞏固党的團結的最重要的保證之一，就是嚴格遵

① “列寧文選”兩卷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五五六頁。

守集体領導的原則。任何一个重要的問題，在沒有經過集体討論以前，領導干部的看法不可能是完全一致的，更不可能都是完全正确的。只有嚴格地按照集体領導的原則办事，把各种不同的意見提出來，通过集体的研究和討論，發揚正确的意見，補充不完善的意見，批判錯誤的意見，才能真正地克服分歧而取得一致的認識，才能真正地在思想一致的基礎上達到党的坚固團結。有些問題經過充分的討論如果一時尚不能取得一致的認識，就应当按照少數服从多數、个人服从組織的原則作出決議；在不能作出決議的特殊情況下就应当請求上級組織決定。这样就可以經常保証領導核心在行動上的一致，鞏固党的統一團結。十分明顯，如果在處理重要問題時不遵守集体領導的原則，而是个人独裁或少數人包办，則領導干部的思想和行動就無法取得統一，他們間的意見分歧就會發展起來，党的團結就必然要受到破坏。

我們必須看到：帝國主義和階級敵人正在千方百計地企圖破坏我們党的團結，並在我們黨內尋找他們的代理人。這是他們破坏我們社会主义建設事業的最重要的方法之一。許多反革命分子都和胡風反革命集團一样用“孫行者鑽進肚皮去的戰術”，處心積慮地鑽到我們“肝臟里”即鑽到我們黨內來。而在鑽進來以後就用各種卑鄙無恥的手段，進行挑撥離間，制造矛盾和分裂。劉少奇同志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向第七屆第四次中央全會的報告”中說：“中央政治局認為應當嚴肅地指出：對於党最危險的，乃是敵人在我們黨內制造分裂，制造派別活動，利用某种派別（如果敵人真能造成一種派別的

話)作為他們的代理人的危險；因為敵人和我們同樣明了這個真理：堡壘是最容易從內部攻破的。”^①因此我們對於敵人的這種破壞陰謀必須百倍提高警惕，並給以堅決的回擊。而嚴格地遵守集體領導的原則就是我們最重要和最有效的對策之一。因為按照集體領導的原則辦事，不僅可以迅速地發覺和消除黨的工作中的缺點和錯誤，及時地克服領導幹部之間的分歧(這種分歧是為敵人所歡迎的)，而且可以在充分發揚黨內民主的基礎上，依靠廣大覺悟的黨員羣衆，及時地揭露暗藏在黨內的敵人及其代理人的各種陰謀破壞活動，並最後把他們清除出去，達到鞏固黨的團結的目的。

其次，集體領導是黨實現對工人階級革命事業的正確領導的最重要的條件之一。

任何一個領導幹部，不管他是多么有知識和有經驗，當他考慮問題的時候，總不免受他個人的工作崗位、思想方法、對黨的政策的理解水平以及所掌握的情況的限制。對我們黨的下級機關的領導幹部和基層幹部來說，知識和經驗當然一般地更是不夠。因此，個人領導、個人決定重要問題就難免要犯主觀、片面的錯誤。

如果有了集體領導，情況就不同了。那時候就能夠估計到一切正面和反面的意見，就能夠集中全體領導幹部多方面的知識和經驗來正確地決定問題，使黨的決定符合於客觀規

① 引自“中國共產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舉行第四次全體會議的公報”。

律，最大限度地避免片面性和錯誤。我國古語：“集思廣益，造成大智”，俗語所謂：“三個臭皮匠，合成諸葛亮”，都是說的集體的智慧远远超过个人的智慧。

不僅如此，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同時还要求党的組織在考慮問題的時候，廣泛地吸取党內外羣众的意見；要求我們党的各級領導干部、党员和羣众保持密切的联系，並不断地与脱离羣众的官僚主义現象作斗争。而密切联系羣众，全面地深入地了解党內外羣众的意見和要求，正是党正确地决定問題的不可缺少的条件。毛澤东同志指示我們：“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屬正确的領導，必須是从羣众中來，到羣众中去。”“从羣众中集中起來又到羣众中坚持下去，以形成正确的領導意見，这是基本的領導方法。”^① 但是如果我們違反了集体領導的原則，就不可能实现这种正确的領導方法。

第三，集体領導是充分發揚党內外羣众的革命積極性和主動性的主要關鍵之一。

共產党员和人民羣众的革命積極性和主動性是我們党堅強有力和不可战胜的重要因素。任何一件革命工作的完成，都是和党內外廣大羣众的積極努力分不開的。一个工厂要開展勞動競賽、貫徹生產改革工作，都必須全厂職工自覺地行動起來；如果以为只要这个厂的党组织的个别領導人發号施令一番，就能搞好，那是十分荒謬的。何况我們的斗争的總的

^① “毛澤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第二版，第九〇一、九〇二頁。

目标是要在中國建設成功共產主義社會，這更不是少數人在短時期內所能够達到的，而需要我們全体共產黨員團結和率領全体工人和勞動人民，經過許多年的努力奋斗才能够達到。我們党的一切政策和决定，不論怎样正确，如果沒有共產黨員和人民羣众的直接拥護和坚持到底的斗争，都是無法實現的。所以我們的一切，都依靠於、決定於党内外羣众的革命積極性和主動性。

但是如果党内不遵守集体領導的原則，不把党的領導放在民主集中制的基礎上，那麼要發揮党内外羣众的革命積極性和主動性是不可能的。我們在党的基層組織的工作中經常看到：有些原本是有利於羣众的很好的事情，只是由於領導人独裁專制，不倾听黨員和羣众的意見，甚至不虛心听取其他領導成員的意見，在党内实行家長統治，对羣众实行強迫命令，結果不僅沒有把事情办好，反而把好事情办坏了，引起了羣众的強烈不滿。這一類事例是很多的。毛澤东同志教導我們：“所謂發揮積極性，必須具体地表現在領導機關、干部和黨員的創造能力，負責精神，工作的活躍，敢於和善於提出問題、發表意見、批評缺點，以及對於領導機關和領導干部从愛護觀點出發的監督作用。沒有这些，所謂積極性就是空的。而這些積極性的發揮，有賴於党内生活的民主化。党内缺乏民主生活，發揮積極性的目的就不能達到。”^① 集体領導的原則正是从党的

① “毛澤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第二版，第五一七頁。

領導方面把黨內生活置放在民主的基礎上，不准許任何人在黨內獨裁包辦、縮小或壓制黨內民主，同時又不斷地教育黨的各級領導干部依靠組織、依靠羣眾並虛心地向羣眾學習。因此，要充分發揚黨內外羣眾的革命積極性和主動性，其主要關鍵之一，就是要嚴格地遵守集體領導的原則。

最後，集體領導是培养和提高党的干部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

干部問題也是革命事業的基本問題。毛澤東同志說過：“中國共產黨是在一個几萬萬人的大民族中領導偉大革命鬥爭的黨，沒有多數才德兼備的領導干部，是不能完成其歷史任務的。……政治路線確定之後，干部就是決定的因素。”^①

怎样才能培养出党所需要的大量才德兼备的干部人材呢？最主要和最基本的方法是从实际工作中、实际革命斗争中培养和提高干部。我們党的干部就是在做的中間不斷地吸收經驗教訓，增長才干，同時又改造自己的。大批的优秀人材就是这样成長的。正如毛澤東同志所指出：“無論何人要認識什麼事物，除了同那個事物接觸，即生活於（實踐於）那個事物的環境中，是沒有法子解決的。……你要有知識，你就得參加變革現實的實踐。……你要知道革命的理論和方法，你就得參加革命。”^②

① “毛澤東選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第二版，第五一四頁。

②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版，第二七五——二七六頁。

党的集体領導为什么是培养干部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呢？第一，根据集体領導的原則，一方面，党組織的每个領導成員都應該無例外地把自己的知識和經驗投入集体的事業；另一方面，又可以通过集体領導，吸收別人的知識和經驗來補自己的不足。因此集体領導实际上又是取長補短、互相學習的制度。第二，集体領導具有互相策勉、集体監督的重大作用。这种集体監督對於每一个干部的進步都是决不可缺少的。第三，遵守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就要開展經常性的批評和自我批評，經常地用忠於党和人民的利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來教育干部；同時集体領導本身也是一种集体主义的鍛鍊，它鍛鍊我們的干部成为善於使个人的意見服从集体意旨的集体主义者。

集体領導就是这样教育和鞭策党的干部迅速地進步，帮助党培养出大批政治上成熟、品質优秀、具有实际工作能力的各級領導干部來的。

綜上所述，我們就可以知道：嚴格遵守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实在是一个對於工人階級革命事業的勝利具有决定意义的問題，是取得革命勝利的最重要的条件之一。

三 必須同違反集体領導原則的各种 錯誤認識和錯誤行為作斗争

中國共產黨從來都是堅持党的集体領導的原則的。以毛澤東同志为首的党中央，曾經發布了一系列的決定、決議和指示，反覆地強調集体領導的重大意義，並从各个方面（例如从增強党性鍛鍊、健全党委制、統一党的領導、嚴格請示報告制度、召開党的各級代表大會和代表會議、增強党的團結等等方面）作了規定，來保証集体領導原則的貫徹執行。党中央本身就是遵守集体領導原則的典范。

但是，現在並不是所有党的組織都已經重視和能够在自己的領導工作中貫徹這個最高領導原則了。許多党的組織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各种違反集体領導原則的現象。類似我們在篇首所舉的厂党委那样粗暴地違反集体領導的例子，也不是個別的。現在我們試把在实际工作中看到的几种主要的錯誤認識和錯誤行為，以及比較普遍存在的缺點，分列為以下幾個問題，來加以研究：

第一，党组织的主要領導人、即党组织的書記，把自己放在所屬的党的委員會之上，不尊重委員會的職權。

書記習慣於个人決定問題，許多重要問題不經過委員會集体討論，或最多只召集几个委員商量一下就擅自作出決定，

这是破坏集体領導原則的最普遍因而也是最嚴重的問題之一。有些支部書記連月度工作計劃也不提交支委會討論，他們只是個別地征求一下委員的意見（如發展黨員工作與組織委員商量一下，工會工作就與工會主席商量一下，等等），就向支部全體黨員大會作報告。上海市某工廠在公私合營以前，因為三個派員干部都是黨的總支委員會的書記或委員，他們就錯誤地以自己代替了總支委員會，像成立增產節約委員會這樣重大的問題也不經總支委員會集體研究，就去與資本家進行協商。還有些黨組織的書記常常不按期召開黨的委員會，不向委員會彙報自己的工作，有時甚至在多數委員缺席的情況下召開委員會。在工廠中還可以經常看到以干部會議，黨、行政、工會、青年團負責人的聯席會議等代替黨的委員會；而這種做法往往是黨組織的書記決定或參與決定的。

“開委員會討論不出啥名堂，解決不了問題”，“強調集體領導，又要開會又要討論，事情就麻煩不好辦了”，“一攬子干部會干脆痛快，工作一下子就布置下去了”，“任務壓得緊，顧不上集體領導”，這一類思想認識顯然都是極端錯誤的，但也確實是比較流行的。

認為“開委員會討論不出啥名堂，解決不了問題”，這說明了什麼呢？這說明他過高地估計了自己的才能、個人的作用，而過低地估計了委員們的才能、集體的作用。難道個人的意見能比集體的意見更正確嗎？難道個人的力量能比集體的力量更強大嗎？要解決問題，只有依靠委員會的全體成員，只有依靠羣眾。個人是打不出天下來的。當然，也確實有這樣的